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Rui Fe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RUI FE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2)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26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 GEM 上市（覆核）委員會的決定及暫停買賣，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闡述的本公司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復牌指引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之近期發展

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及家居用品的分銷，包括提供採購成衣及紡織產品的分銷及供應鏈管理專門服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繼續其正常的日常運作。

本集團將持續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並致力改善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及財務狀況。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以擴闊其收入來源一直為本集團之業務策略。

復牌計劃之最新情況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的函件，當中聯交所闡述本公司的復牌指引。有關復牌指引的詳情，請參閱復牌指引公告。除復牌指引公告內所披露的詳情外，聯交所並無發出進一步信函，而有關達成復牌指引的進度亦無重大更新。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與各方進行討論，以探討本集團重組的可能性及考慮對於本公司能夠制訂一個可行的復牌建議的不同方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告知（其中包括）本公司在復牌計劃的最新狀況。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須受各種條件所規限，而這些條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達成。概不保證恢復股份買賣將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雲利國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雲利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和先生、張天寶先生及方宇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 GEM 網頁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hanya.com.hk。